

证券代码：002941

证券简称：新疆交建

公告编号：2026-048

新疆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。
- 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分红、转增方案。
- 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09 月 08 日 15:00

2、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9 月 08 日的 9:15—9:25, 9:30—11:30, 13:00—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9 月 08 日的 9:15 至 15:00 的任意时间。

3、会议方式：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4、会议召开地点：新疆乌鲁木齐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荣盛五街新疆交通智能科技大厦 18 层会议室。

5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。

6、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王彤先生。

7、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8、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：（1）参加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 426 人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 290,720,154 股，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729,751,172 股的 39.8383%。现场会议出席情况：参加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 1 人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 219,320,000 股，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

729,751,172 股的 30.0541%。（2）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425 人，代表股份 71,400,154 股，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729,751,172 股的 9.7842%。（3）通过现场和网络方式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（中小股东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并持有上市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共 424 人，代表股份 6,850,154 股，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729,751,172 股的 0.9387%。

9、委托独立董事投票的股东共 0 人，代表股份 0 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0%。

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彤先生主持，公司部分董事出席会议，高级管理人员和律师列席会议。国浩律师（乌鲁木齐）事务所律师出席会议对本次股东会的召开进行见证，并出具法律意见书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会提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，表决结果如下：

提案 编码	提案名 称	表决分 类	同意		反对		弃权		回避		表 决 结 果
			股数 （股）	比例	股数 （股）	比例	股数 （股）	比例	股数 （股）	比例	
1.00	《2026 年中期 利润分 配预 案》	总表决 情况	290,276,354	99.8473%	387,200	0.1332%	56,600	0.0195%	0	0%	通 过
		其中， 中小股 东的表 决情况	6,406,354	93.5213%	387,200	5.6524%	56,600	0.8263%	0	0%	

以上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的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所持表决权过半数表决审议通过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本次股东会经国浩律师（乌鲁木齐）事务所谢红疆、王燕梅律师见证，并出具法律意见书，律师认为：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临时股东会的人员资格、本次临时股东会议案的表决方式、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. 《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》；
2. 《国浩律师（乌鲁木齐）事务所关于新疆交建二〇二六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09 月 08 日